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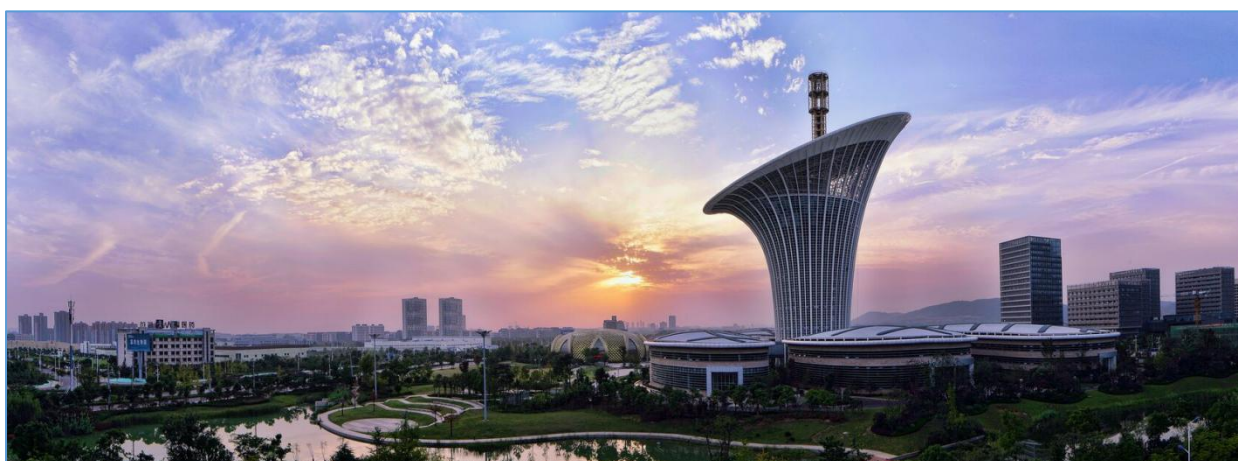


国力通

NEEQ:835702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GLT Energy&Environ.Tech.Co.,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与扬州石化、山东齐旺达、新乡化纤、吉林石化、益久石化等进行了硫化氢治理项目的合作。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在公司核心技术（GLT 络合铁脱除硫化氢成套技术）应用的几个主要领域实施了工业应用示范项目，为公司后续持续、快速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二	2017年4月，公司获得了中石油供应商资质，这将有助于公司的络合铁脱硫成套技术在中石油旗下各子公司进行业务合作，对于公司扩大业务有巨大的意义。自此，公司已具有“三桶油”的供应商资质。
三	2017年9月，公司副总经理吴宏观入选武汉东湖高新区“3551人才计划”。公司将继续重视人才引进及成果转化，引领产业发展，积极进行科技创新创业。
四	2017年10月，公司与二重集团（德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核电石化事业部针对GLT络合铁脱硫成套技术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通过该战略协议，国力通将扩大GLT络合铁脱硫成套技术在西南地区天然气和石油炼化市场的开发能力，对公司市场布局战略有重大意义。
五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这将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层和员工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六	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取得了证书编号为GR20174200158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七	报告期内，公司就工业气体净化成套技术有4项中国发明专利申请获得受理。公司已获得授权中国专利10余项，公司在络合铁脱硫技术方面加大了技术研发和专利布局，有效保持公司创新能力及知识产权竞争优势。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国力通、股份公司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工业气体治理装置	指	为能源化工企业、燃煤电厂、工业锅炉等燃煤燃油设备的工业气体提供脱硫化氢、脱二氧化硫、脱氮氧化物的装置、设施，如脱硫塔等
湿法氧化脱硫化氢	指	采用液体吸收剂洗涤气体以去除其中的硫化氢等硫化物，转化为硫磺
脱硫效率	指	气体通过脱硫设施后脱除硫化氢浓度与未经脱硫前工业气体中所含硫化氢浓度的百分比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三桶油	指	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
扬州石化	指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石化	指	中国石油吉林石化公司
山东齐旺达	指	山东齐旺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新乡化纤	指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益久石化	指	盘锦益久石化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国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行业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是 GLT 络合铁脱硫化氢成套技术的技术服务，涉及到工艺包（项目建造的技术指南，是工程设计的依据）、脱硫催化剂及辅助化学品、关键设备内构件、项目建造中、开车及稳定运行技术服务。对于工艺性气体净化业务的主要目的是保证气体中的硫化氢尽可能低满足后续工艺的要求或气体作为产品的质量要求。对于酸性尾气或含硫化氢废气净化业务的主要目的是使客户的尾气经处理后达到监管部门规定的排放标准。工业气体治理装置的制造具有废气成分复杂、涉及行业广环节多、运行稳定性要求高等特点。由于各个项目的客户要求不同，项目所适用的现实条件也不相同。不同客户处理方案差异较大，规格与技术参数等指标均需结合用户实际情况和要求来设计方案和采购相关的设备。但有时会出现客户废气排放物质发生变化，操作压力发生变大，或者实际排放的废气化学构成与合同描述不符，就可能出现工程设计同处理的实际状况不匹配而达不到客户的排放标准，或者达不到客户要求的运行稳定性的风险。
(2) 市场风险	工业气体处理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由于工业气体处理行业在技术、资金、品牌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因此也享受较高水平的毛利率，对潜在的竞争对手吸引力较大，同时，

	国外废气处理企业的进入，也加剧了本行业的市场竞争。虽然公司的处理技术在国内甚至世界均具有竞争力，但在资金、资质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随着行业的市场竞争的加剧，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为典型的环保企业，具有单个合同金额大、业务合同数量少的特点，单个合同取得和执行会对公司的盈利造成较大影响。目前，随着公司业务量的逐步扩大，单个项目的收入、利润等占公司营业总收入、利润总额的比重将逐步降低，单个合同执行情况的变动对公司各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影响也将逐步降低；但是不能排除将来由于合同获取和执行的变动带来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3) 政策风险	环境保护具有投入较大、社会效益往往大于经济效益的特性，决定了环保产业的发展对政策的依赖性较强。尽管国家采取了对污染企业收取排污费和生态环境管理费、对利用“三废”企业提供各种财税优惠政策、对新建项目实行“三同时”制度等一系列措施，但由于一些企业对环保重要性认识不足，造成环保投入不足，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对环保设施的需求。因此，环保市场的发展速度与国家制定的环保标准以及政策执行的力度密切相关。2015 年 7 月出台新的环保法规后，硫磺回收装置烟气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从 960mg/Nm³ 降低到 100mg/Nm³（发达地区）~400mg/Nm³，随着国家排放标准的提高，工业废气治理设备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但仍然不能排除未来相关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4) 技术被侵权、泄密风险	虽然公司通过申请专利、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与技术人员及供应商等签署保密协议等方式防止技术被侵权或泄露，但由于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体现为设备结构设计，易于复制，且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尚需完善且执行力度不足，如果公司核心环保技术被复制、泄密或被侵权，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5) 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在经营业绩有了很大提升，但公司目前还是经营规模较小，单项合同金额较大，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为 91%，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
(6)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国贤直接持有公司 58.13% 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通过行使其作为股东、董事、经理的权利，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人事任免、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若余国贤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产生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7) 公司研发工作暂时中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有的研发基地已停止使用，根据公司研发技术的特性，公司研发基地不用于实际生产，仅用作实验研发，对用地无特殊要求，公司更换研发基地具有实际可操作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现正等待搬迁。目前公司借用江汉大学的实验室完成实验研发任务，公司原已与湖北葛化华

	祥化学有限公司签订了《承租意向协议》，待云梦盐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工程完工后即将研发基地搬迁至该盐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区。但由于该产业园仍然未完工验收，公司的实验研发仍只能在借用的江汉大学实验室进行，如果江汉大学停止出借，公司的实验研发工作将会面临暂时中断的风险。
（8）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虽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15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但未来如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han GLT EnergyEnviron. Tech. Co., LTD
证券简称	国力通
证券代码	835702
法定代表人	余国贤
办公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5 北区 4 栋 8 层 A 单元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余照年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7-84890818
传真	027-84694491
电子邮箱	yuzhaonian@guolitong.com
公司网址	www.guolito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5 北区 4 栋 8 层 A 单元 邮政编码：43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12-16
挂牌时间	2016-1-26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N772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环境治理业-大气污染治理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业气体脱硫化氢成套技术、配套设备和化学试剂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余国贤
实际控制人	余国贤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698313614Q	否
注册地址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5 北区 4 栋 8 层 A 单元	否
注册资本	10,800,000.00 元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勇、陈建忠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 4 号 C 棟 303 室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208,292.87	7,446,670.69	144.52%
毛利率%	45.37%	64.8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3,122.89	2,885,800.40	-35.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1,622.89	784,300.40	115.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08%	28.1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85%	7.66%	-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27	-37.0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9,931,838.34	12,449,551.01	60.10%
负债总计	5,842,379.16	213,214.72	2,640.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89,459.18	12,236,336.29	15.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0	1.26	3.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31%	1.7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31%	1.71%	-
流动比率	298%	5,087%	-
利息保障倍数	18.89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303.56	-1,784,674.40	-7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0	1.66	-
存货周转率	19.62	4.87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10%	40.4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4.52%	7.01%	-
净利润增长率%	-35.78%	1,915.8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800,000	9,684,598	11.52%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第十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创新人才资助资金	150,000.00
2017 科技创业补贴	4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90,000.00
所得税影响数	28,5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500.00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环境治理业-大气污染治理（N7722），公司专注硫化氢治理技术的研发与推广。公司将发扬工匠精神，力争成为国内湿法氧化脱硫化氢的第一品牌，把公司做成在气体净化及节能减排领域高度专业化的专家型企业，这就是国力通的理想，也是国力通人的理想。

二、客户类型

1、客户群及选择分析

GLT 络合铁脱硫成套技术适用的客户：

- （1）化纤粘胶行业含硫化氢和二硫化碳尾气的脱硫化氢（粘胶化纤）
- （2）制药行业的发酵污水硫化氢治理；（制药）
- （3）煤化工中低温甲醇洗再生酸性尾气（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煤化工）
- （4）克劳斯尾气的治理（SCOT 加氢尾气脱硫，超级克劳斯尾气脱硫）；（石油及煤化工）
- （5）石化领域的酸性水汽提酸性尾气脱硫（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石化）
- （6）油田原油伴生气或气田天然气脱硫（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石油及天然气）
- （7）炼厂或油气田终端 MDEA 再生酸性尾气（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石油及天然气）
- （8）煤化工的合成气脱硫（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煤化工）
- （9）合成氨水煤气和变换气脱硫（硫磺产量 0.2-30 吨/天）。（煤化工）

2、业务范围

涉及到的领域：潜硫量低于 30 吨/天的含硫化氢酸性尾气（包括：低温甲醇洗尾气、汽提酸气、胺液再生酸气），克劳斯尾气，原油伴生气，天然气，合成气、合成氨变换气、粘胶化纤尾气、发酵尾气等领域的硫化氢治理。

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客户提供 GLT 络合铁脱硫化氢成套技术，包括：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工艺包、催化剂、核心内构件、技术服务等，在实现超低排放解决环保问题的同时，为客户提供投资节省、运行费用最低，无三废排放的技术方案。

3、战略控制

技术先进性、成本优势、工程运行稳定安全、无三废排放。

以低投资、低运行费用、节省能耗，满足超低排放标准为核心。

相对其它类似技术，GLT 络合铁脱硫技术的优势：净化度高，无三废排放，显著节省客户的投资及运行费用。

三、盈利模式

提供成套技术服务，包括：工艺包、催化剂、核心内构件、开车技术服务等。

对于民企：以提供技术服务为主。

对于地方国企：除了提供技术服务外，可以根据情况 EPC。

对于央企：尤其是油气田的项目，主要通过第三方合作，公司提供成套技术服务。

对于海外项目：通过与央企或大型国企合作，公司提供成套技术服务。

四、销售渠道

随着公司技术的成熟和应用的增多，同时，公司的市场推广也在不断深入。公司在通过与相关的设计院、工程公司合作，依托他们推广、开展公司业务的同时，建立了自己的市场营销团队，以公司自己

的营销力量为主开展业务并且取得了极好的效果。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业务和意向业务相比上一年度有显著增加。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17年，面对原材料大幅上涨和市场竞争的双重压力。公司坚持稳中求进，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生产经营计划。一方面，公司继续做好客户群体的维护与拓宽，与客户保持良好的、长期有效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夯实公司内部管理，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1、公司的财务状况

截至2017 年12 月31 日，总资产19,931,838.34元，期初总资产12,449,551.01元，总资产较期初增长60.10%；总负债5,842,379.16元，期初总负债213,214.72元，总负债较期初增长2,640.1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4,089,459.18元，期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236,336.29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长15.14%。

2、公司经营成果

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8,208,292.87元，上年同期7,446,670.69元，同比增加10,761,622.18万元，增幅144.52%。

2017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53,122.89元，上年同期2,885,800.40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032,677.51元，减幅35.78%。

2017年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691,622.89元，上年同期784,300.40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增加907,322.49元，增幅115.6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 行业情况

2016 年 9 月，发改委、环保部印发《关于培育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主体的意见》。《意见》提出，大力支持环保市场发展，到 2020 年，环保产业产值超过 2.8 万亿元，培育 50 家以上产值过百亿的环保企业。在 2017 年两会期间，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直面回应群众关切问题。同时，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大幅增加了大气污染防治的篇幅，这也是政府发出的一个信号，就是要以更大的力度来治理大气污染。2017 年是全面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大气十条”第一阶段实施的最后一年。国家在环保领域的顶层设计在不断加强，节能环保市场在不断

发展壮大，为公司这样的高新环保企业提供了发展的沃土。与此同时，“供给侧改革”推动环保需求更加专业化和精细化，公司将结合国内政策及市场环保需求，抓住大气治理的新一轮机遇，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硫化氢污染治理业务保持稳定的增长水平。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50,480.07	5.27%	3,272,080.31	26.28%	-67.90%
应收账款	14,838,388.60	74.45%	6,621,088.65	53.18%	124.11%
存货	346,217.97	1.74%	667,805.94	5.36%	-48.16%
长期股权投资	0		0	-	-
固定资产	1,258,356.06	6.31%	1,550,626.33	12.46%	-18.85%
在建工程	603,244.21	3.03%	0	-	-
短期借款	2,000,000.00	10.03%	0	-	-
长期借款	0		0	-	-
资产总计	19,931,838.34	-	12,449,551.01	-	60.1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同比减少 67.9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随着 2017 年执行项目的增加，使得公司资金需求增大，从而导致货币资金的减少。
- 2、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同比增长 124.11%。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司业务大幅增长，且主要客户构成是大型或国有企业，账期较长，但收款风险小。
- 3、存货：报告期内存货同比减少 48.16%。公司为了能够实现 0 库存目标，加强库存管理，起到了较好的效果。
- 4、在建工程：公司在 2017 年加大了对研发的投入和拟改善办公环境而投入的研发设备建造和办公室装修费用。
- 5、短期借款：2017 年公司向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借款 2,000,000.00 元。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208,292.87	-	7,446,670.69	-	144.52%
营业成本	9,947,018.96	54.63%	2,616,536.24	35.14%	280.16%
毛利率%	45.37	-	64.86	-	-
管理费用	4,050,472.81	22.25%	3,004,896.02	40.35%	34.80%
销售费用	1,494,475.39	8.21%	602,683.11	8.09%	147.97%

财务费用	118,583.26	0.65%	-12,958.88	-0.17%	1,015.07%
营业利润	2,119,523.75	11.64%	974,970.83	13.09%	117.39%
营业外收入	-	-	2,101,500.00	28.22%	-100%
营业外支出	-	-	-	-	-
净利润	1,853,122.89	10.18%	2,885,800.40	38.75%	-35.7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44.5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且取得了效好的效果。
-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80.16%，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销售的增加所致。
- 3、管理费用：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4.8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研发投入的增加。2017 年公司增加了对研发的投入，研发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81.56%，从而导致管理费用的增大。
- 4、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147.9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加大了市场的投入，使得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 5、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加 1,015.0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向银行错款 200 万所致。
- 6、营业利润：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117.3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执行项目的增加导致收入的增加，从而使营业利润也得到相应的提升。
- 7、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武汉市政府对新三板挂牌企业给予了 200 万元的补助。从而导至 2017 年营业外收入的下降。
- 8、净利润：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减少 35.7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营业外收入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208,292.87	7,446,670.69	144.52%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9,947,018.96	2,616,536.24	280.16%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化学试剂	12,458,347.69	68.42%	2,555,185.47	34.31%
技术开发	3,123,962.27	17.16%	4,509,433.94	60.56%
环保设备	2,625,982.91	14.42%	382,051.28	5.13%
合计	18,208,292.87	100%	7,446,670.69	1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	14,167,849.90	77.81%	2,811,320.76	37.75%
华北	2,857,611.68	15.69%	162,262.39	2.18%

华南	577,569.23	3.17%	854,461.54	11.48%
东北	163,018.87	0.90%	3,618,626.00	48.59%
华中	442,243.19	2.43%	—	—
合计	18,208,292.87	100%	7,446,670.69	1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化学试剂收入：报告期化学试剂收入同比增加 387.5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公司项目的建设周期决定的，2016 年投入的项目在供应药剂这一环节完全在 2017 年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 2、技术开发收入：报告期技术开发收入同比减少 30.7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7 年有大量合同都是在年底签订，因此技术开发收入会在 2018 年得到大幅提升。
- 3、环保设备收入：报告期环保设备收入同比 587.34%，增加的主要原因与化学试剂收入类似，都受项目建设影响，因此环保设备收入也得到了大幅提高。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山东齐旺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431,538.47	46.31%	否
2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4,925,623.94	27.05%	否
3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886,792.45	10.36%	否
4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	703,247.86	3.86%	否
5	山东派力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22,008.26	3.42%	否
合计		16,569,210.98	91.0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武汉满亚城科贸有限公司	4,887,995.47	43.64%	否
2	武汉隆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41,152.00	39.65%	否
3	大连海特泵业有限公司	562,070.00	5.02%	否
4	上海兆径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38,000.00	4.80%	否
5	浙江核星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71,000.00	3.31%	否
合计		10,800,217.47	96.4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303.56	-1,784,674.40	-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816.68	-260,160.74	-30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520.00	1,199,988.00	56.79%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同比下降 70.1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收到武汉市政府对新三

版挂牌补助 200 万元，而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同比下降 309.68%，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加大了对固定资产的投入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同比增加 56.7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司向银行错款 2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根据准则要求，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影响金额：190,000.00 元。

2、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公司根据通知要求，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持续经营净利润；影响金额：1,853,122.89 元。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秉承节能减排的理念，不断研发新产品和开发客户，致力于在环境保护中贡献自己的力量。公司为当地解决就业 27 人，2017 年向当地税收部门缴纳税款在 60 万元以上，为当地经济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同时作为一家公众公司，公司非常重视公益事业，注重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公司未来将持续履行社会责任，更加关注社会中需要帮助的弱势群体，承担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保持有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拥有自己的产品和商业模式，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终止经营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人员稳定，业绩稳步增长，整体盈利能力显著增强。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为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1）公司治理制度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公司一直把公司治理与生产经营工作有机结合起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为主要架构的系统科学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执行、经营管理、有效监督等权力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实现了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2）公司发展

2017 年，公司围绕改革、创新主题，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创新市场营销策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开展自主创新，注重财务预算和成本考核，强化公司防御和控制风险能力，促进了公司经营业绩继续保持持续快速增长。2017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208,292.87 元，营业利润 2,119,523.75 元。

（3）技术研发

公司一贯坚持的理念“国力通在气体净化及节能减排领域要做成高度专业化的专家型中小企业，公司专注硫化氢治理技术的研发与推广，发扬工匠精神，力争成为国内湿法氧化脱硫化氢的第一品牌。”，以技术研发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同时，根据市场的需要不断更新升级 GLT 络合铁脱硫成套技术。2017 年基本完成了针对粘胶化纤尾气的治理市场、油田边远井高浓度硫化氢大气量天然气回收市场及酸性尾气脱硫及硫磺回收市场的三个科研项目，分别是一种脱硫再生沉降硫回收一体化装置及方法的研究；一种含硫化氢废空气的一体化净化装置的开发；GLT 络合铁脱硫技术高效吸收装备研究。这三个项目的研发成果将能增强我们的石油化工领域各种酸性尾气、克劳斯尾气治理、粘胶化纤尾气治理和边远地区分散油气井天然气回收领域的市场竞争力，为抢占市场奠定了技术优势。

（4）人才培养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优惠政策，实施了招贤纳士、引进人才的措施，对引进的人才采用了许多激励措施，让他们切身感受到我们的工作诚心诚意的，来的高兴、干的满意。通过这些措施，这几年我们从全国各地引进了多名 211 高校毕业的研究生，为企业的科技创新及发展提供了人才保证。

公司组织实施各类在岗培训 50 余人次。并鼓励职工走自学成才之路，目前已有多名职工取得注册建造师证书，并且大胆使用人才。员工是企业最大的财富，公司从关心和保护员工的根本利益出发从严管理，同时在日常工作中又非常重视关心员工生活和思想。同时，公司 70%的员工是党员，成立了党支部，并提供支部活动经费。

（5）环境保护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积极践行环境友好及资源节约型发展。

将环保管理纳入企业的管理体系，深入各个环节。首先，公司在各部门中加强宣传，提高企业全体员工的环境意识。其次，将环境管理指标落实到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建立起从企业高层、中

层到班组基层的目标责任制，形成管理网络，做到责任到位，奖惩分明，真正把环境保护和环境理念深入到每个员工。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良好。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行业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是 GLT 络合铁脱硫化氢成套技术的技术服务，涉及到工艺包（项目建造的技术指南，是工程设计的依据）、脱硫催化剂及辅助化学品、关键设备内构件、项目建造中、开车及稳定运行技术服务。对于工艺性气体净化业务的主要目的是保证气体中的硫化氢尽可能低满足后续工艺的要求或气体作为产品的质量要求。对于酸性尾气或含硫化氢废气净化业务的主要目的是使客户的尾气经处理后达到监管部门规定的排放标准。工业气体治理装置的制造具有废气成分复杂、涉及行业广环节多、运行稳定性要求高等特点。由于各个项目的客户要求不同，项目所适用的现实条件也不相同。不同客户处理方案差异较大，规格与技术参数等指标均需结合用户实际情况和要求来设计方案和采购相关的设备。但有时会出现客户废气排放物质发生变化，操作压力发生变大，或者实际排放的废气化学构成与合同描述不符，就可能出现工程设计同处理的实际状况不匹配而达不到客户的排放标准，或者达不到客户要求的运行稳定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强技术能力的提升，通过各种工况下的侧线试验，分析试验各种条件下的设备要求，保证设备运行的稳定性，同时公司严格要求对客户要处理的气体进行反复确认，包括：处理量、硫化氢浓度、其它气体组成、个性化要求等，这样就方便公司为客户有针对性的制定工艺包，完全可以避免项目技术方案编制带来的风险。另外，由于公司目前只提供成套技术服务，包括：工艺包、催化剂、核心内构件、开车技术服务等，不涉及项目的建造与安装，保证工艺包制定的可靠性就可以避免此类风险。截止报告期末，没有发生此类风险。

（2） 市场风险

工业气体处理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由于工业气体处理行业在技术、资金、品牌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因此也享受较高水平的毛利率，对潜在的竞争对手吸引力较大，同时，国外废气处理企业的进入，也加剧了本行业的市场竞争。虽然公司的处理技术在国内甚至世界均具有竞争力，但在资金、资质等方面存在一定的劣势，随着行业的市场竞争的加剧，有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为典型的环保企业，具有单个合同金额大、业务合同数量少的特点，单个合同取得和执行会对公司的盈利造成较大影响。目前，随着公司业务量的逐步扩大，单个项目的收入、利润等占公司营业总收入、利润总额的比重将逐步降低，单个合同执行情况的变动对公司各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影响也将逐步降低；但是不能排除将来由于合同获取和执行的变动带来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技术的成熟和应用的增多，公司在通过与相关的设计院、工程公司合作，依托他们推广、开展公司业务的同时，公司建立了自己的市场营销团队，以公司自己的营销力量为主开展业务并且取得了极好的效果。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业务和意向业务有显著增加，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公司核心技术应用的主要领域都实施了工业应用示范项目，同时，公司作为技术供应商不直接进行项目总包，能最大限度的降低市场风险。

（3）政策风险

环境保护具有投入较大、社会效益往往大于经济效益的特性，决定了环保产业的发展对政策的依赖性较强。尽管国家采取了对污染企业收取排污费和生态环境管理费、对利用“三废”企业提供各种财税优惠政策、对新建项目实行“三同时”制度等一系列措施，但由于一些企业对环保重要性认识不足，造成环保投入不足，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对环保设施的需求。因此，环保市场的发展速度与国家制定的环保标准以及政策执行的力度密切相关。2015 年 7 月出台新的环保法规后，硫磺回收装置烟气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从 960mg/Nm³ 降低到 100mg/Nm³（发达地区）~400mg/Nm³，随着国家排放标准的提高，工业废气治理设备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但仍然不能排除未来相关产业政策、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研发资金投入，努力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使公司的脱硫技术保持先进性，以尽量避免此风险。

（4）技术被侵权、泄密风险

虽然公司通过申请专利、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制度、与技术人员及供应商等签署保密协议等方式防止技术被侵权或泄露，但由于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体现为设备结构设计，易于复制，且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尚需完善且执行力度不足，如果公司核心环保技术被复制、泄密或被侵权，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技术保密的管理，同时加强公司研发力量，通过不断提高、更新技术，使公司的技术保持领先地位来防范此类风险。

（5）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在经营业绩有了很大提升，但公司目前还是经营规模较小，单项合同金额较大，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为 91%，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形。

应对措施：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项目的不断增多，技术更广泛的被市场认可，公司取得的业务和意向业务有显著增加，公司将继续加强市场营销团队的力量，努力消除此类风险。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国贤直接持有公司 58.13% 的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通过行使其作为股东、董事、经理的权利，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人事任免、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若余国贤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产生损害公司或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和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定期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股转系统的规定，以降低和避免此类风险发生。

（7）公司研发工作暂时中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原有的研发基地已停止使用，根据公司研发技术的特性，公司研发基地不用于实际生产，仅用作实验研发，对用地无特殊要求，公司更换研发基地具有实际可操作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现正等待搬迁。目前公司借用江汉大学的实验室完成实验研发任务，公司原已与湖北葛化华祥化学有限公司签订了《承租意向协议》，待云梦盐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园一期工程完工后即将研发基地搬迁至该盐化工循环经济产业区。但由于该产业园仍然未完工验收，公司的实验研发仍只能在借用的江汉大学实验室进行，如果江汉大学停止出借，公司的实验研发工作将会面临暂时中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与江汉大学友好协商，江汉大学同意继续将其实验室借给公司使用。另外，公司督促湖北葛化华祥化学有限公司尽快兑现签订的《承租意向协议》，同时，公司也正在积极寻找新的规范的适合建研发基地的场所。

（8）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取得了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15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但未来如该项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积极拓展业务，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其股票来源为国力通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新股。新增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占公司增资后总注册资本的8.4746%。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时间以行权价格（6元/股）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具体包括：3名同时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1名董事、1名监事及核心员工7名，共计12名发行对象。7名核心员工的认定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名，面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并经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获授的股票期权份数（份）	占本次授予额度总数的比例（%）
1	余国贤	董事长、总经理	100,000	10.00
2	吴宏观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000	10.00
3	余照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00	10.00
4	甘安辉	监事会主席	80,000	8.00
5	龙传光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
6	夏鹏	核心员工	80,000	8.00

7	曾祥武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
8	伍运昌	核心员工	70,000	7.00
9	蔡芳	核心员工	70,000	7.00
10	潘威	董事	100,000	10.00
11	黄超	核心员工	50,000	5.00
12	张炬威	核心员工	50,000	5.00
合计			1,000,000	100.00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国贤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除国力通外，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在承诺期前并无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国力通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截止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国贤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公司在申请挂牌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在承诺日期前并无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国力通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截止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任何违背。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428,764	35.40%	394,900	3,823,664	35.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7,500	14.53%	162,106	1,569,606	14.53%
	董事、监事、高管	566,666	5.85%	65,264	631,930	5.8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255,834	64.60%	720,502	6,976,336	64.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22,500	43.60%	486,317	4,708,817	43.60%
	董事、监事、高管	1,700,000	17.55%	195,794	1,895,794	17.5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9,684,598	-	1,115,402	10,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余国贤	5,630,000	648,423	6,278,423	58.13%	4,708,817	1,569,606
2	吴宏观	1,000,000	115,173	1,115,173	10.32%	836,380	278,793
3	余照年	750,000	86,380	836,380	7.74%	627,285	209,095
4	肖秀琴	750,000	86,380	836,380	7.74%	371,725	464,655
5	沈严	250,000	28,793	278,793	2.58%	209,095	69,698
合计		8,380,000	965,149	9,345,149	86.51%	6,753,302	2,591,847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余国贤、余照年系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余国贤，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东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职称。1995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担任武汉染料厂技术员。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3 月，就读于华东理工大学。2005 年 3 月至 2008 年 4 月，在华东理工大学任教。2008 年 4 月至今，在江汉大学任教。2012 年 1 月至报告期末担任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余国贤持有公司 6,278,423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8.13%，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 2015 年 1 月以来，余国贤一直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通过行使其作为股东、董事、经理的权利，能够对公司的战略决策、人事任免、经营管理实施有效的控制和影响。余国贤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无变动情形。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情况同控股股东情况。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年4月28日	2016年7月28日	6.00	199,998.00	1,199,988.00	2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合成气脱硫化氢项目 419,988.00 元、克劳斯尾气净化项目 68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度报告期末，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 1,199,988.00 元，无结余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1,000,000.00	7.20%	2017年5月16日至2018年5月10日	否
银行借款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	1,000,000.00	7.20%	2017年9月11日至	否

	份有限公司光谷分行			2018 年 5 月 10 日	
合计	-	2,0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7 年 8 月 14 日	-	-	1.151728
合计	-	-	1.151728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余国贤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博士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吴宏观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51	硕士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余照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8	本科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沈严	董事	男	40	硕士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否
潘威	董事	男	32	硕士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甘安辉	监事会主席	男	44	本科	自 2017 年 5 月 15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王敏娟	监事	女	59	本科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胡璐	监事	男	28	硕士	自 2017 年 10 月 9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余国贤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余国贤、余照年系堂兄弟关系；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并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	期末普通股	期末持有股
----	----	-------	------	-------	-------	-------

		股数	股数	股数	持股比例%	票期权数量
余国贤	董事长、总经理	5,630,000	648,423	6,278,423	58.13%	100,000
吴宏观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000,000	115,173	1,115,173	10.32%	100,000
余照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750,000	86,380	836,380	7.74	100,000
沈严	董事	250,000	28,793	278,793	2.58	0
潘威	董事	133,333	15,356	148,689	1.38	100,000
甘安辉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80,000
王敏娟	监事	133,333	15,356	148,689	1.38	0
胡璐	监事	0	0	0	0	0
合计	-	7,896,666	909,481	8,806,147	81.53%	480,00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甘安辉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龙传光、监事夏玲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甘安辉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并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被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娜		离任		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龙传光、监事夏玲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根据《公司法》、《公

				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张娜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张娜女士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的职务。
胡璐		新任		因公司原监事张娜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胡璐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甘安辉，男，1973 年 6 月 25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1995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汉口分校（现为江汉大学）化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士学位；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1 月，就职武汉造纸厂；1997 年 1 月至 1999 年 12 月，武汉太和集团市场策划部；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5 月，北京赛可赛广告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执行总监等职；2003 年 6 月至 2016 年 10 月，历任武汉安信上品广告有限公司、武汉中利宝广告有限公司市场总监、执行总监等职；2017 年 3 月至今，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商务部。

胡璐，男，1991 年 4 月 2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2014 年 6 月毕业于江汉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本科。2017 年 6 月毕业于江汉大学化学工程专业，研究生，工程硕士学位。毕业后于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职研发部研发工程师。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	2
生产人员	2	2
销售人员	6	8
技术人员	11	13
财务人员	2	2
员工总计	23	2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8	9
本科	13	16
专科	1	1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23	2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为 27 人，较期初增长 4 人；报告期内员工保持正常流动水平，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团队基本维持稳定。

2、招聘与人才引进

公司会根据当年经营任务和预算目标来确定人员招聘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开展招聘甄选工作。目前渠道主要为网络、高校招聘会、内部推荐等。

3、培训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制定了一系列针对新入职员工和在职工员工的培训计划。对于新入职员工，通过培训使其在短时间内了解企业基本情况，掌握岗位基本技能，更好的融入企业氛围；对于在职员工，公司定期组织一系列技能提升课程，不断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

4、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不同的岗位类别，以工资和奖金相结合，结合公司业绩，通过奖金等激励性薪资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为导向，制定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制度。

5、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龙传光	项目部经理	0
夏鹏	项目部副经理	0
曾祥武	研发部副经理	0
伍运昌	项目主管	0
蔡芳	项目工程师	0
黄超	市场部副经理	0
张炬威	市场部经理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初，公司核心员工人数为0。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为了更好的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让员工具有更强的归属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10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公司拟提名龙传光、夏鹏、曾祥武、伍运昌、蔡芳、黄超、张炬威等7名员工为公司的核心员工。

上述核心员工提名已于2017年10月17日至2017年10月24日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截止公示期满，全体公司员工均未对提名的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2017 年10 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同意认定龙传光、夏鹏、曾祥武、伍运昌、蔡芳、黄超、张炬威等 7 名员工为公司的核心员工。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规范运作，严格进行信息披露，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现行有效的法人治理制度主要包括：《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程序、议事规则、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以及各议事规则。公司重要决议能按照各议事规则和流程逐层讨论和审议。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行，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召开股东大会 5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4 次，所有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 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合理，董事任职资格、选聘程序、构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有 3 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1 名，2 名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员工通过民主推选而选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任职资格、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首先，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重大投资、重要的人事变动、融资、日常关联交易等均按要求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和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发生一次修改：

一、经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结果（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对公司章程中：第一章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由 9,684,598.00 元变更为 10,800,000.00 元）；第三章第一节第十八条认购股份数、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等内容作

出修改，并且将在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后单独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发布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42,527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向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	4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
股东大会	5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1、股东大会：股份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股

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其权利。

2、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5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并就重大事项形成一致决议。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切实保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为 3 人，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在后续发展中，公司将继续强化三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科学民主决策重大事项提供保障。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层未引进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生活中，建立了通过网站、邮箱、电话等多渠道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畅通的沟通渠道，同时也做好投资者的来访接待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领域突飞猛进发展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的不断提升。在规范运行的同时，公司也受到了数家国内证券公司和投资机构的关注。在陪同有关机构进行实地调研和磋商过程中，也使公司高层对资本市场有了更深入的认识。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其他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外部对公司经营约束的激励机制、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对公司的正常运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按授权权限提交经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讨论确定。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其他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人员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在各个业务部门提出人员需求计划后，由公司综合部独立自主地进行招聘管理人员和员工；公司的经营管理部门、采购销售部门、人事等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相关部门及其人员任职重叠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完整运营系统、专利技术、商标。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4.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架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并已建立独立完整的职能部门；公司各职能部门已建立完备的规章制度；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均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相关企业或个人对公司下达经营指令等任何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财务核算业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内部分工明确，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责分开，具有独立的银行账号，独立纳税，公司的资金使用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建立了会计核算体系，建立了完善的会计核算制度，确保了业务和会计信息的一致性，同时，进一步加强了预算和成本核算的执行，健全了财务监督和管理制度，化解会计核算工作中存在的风险，报告期内财务运行情况良好。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 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 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 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 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 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 工作。

(2) 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 下, 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 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 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 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 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 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 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 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 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 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 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 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 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将根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相应补充完善新的内部控制制度或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细化, 为公司健康、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制度基础和管理基础。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 提高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制度。公司已于 2016 年 09 月 08 日,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编号:2016-017)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针对公司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编制、披露发生的重大差错实施责任追究。

报告期内, 制度执行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苏公 W【2018】A11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 4 号 C 栋 303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3 月 19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勇、陈建忠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通）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017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力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力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国力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力通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

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力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国力通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力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力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

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力通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程 勇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建忠

2018 年 3 月 19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050,480.07	3,272,080.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010,000.00	
应收账款	五、(三)	14,838,388.60	6,621,088.65
预付款项	五、(四)	168,151.00	93,575.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7,935.00	29,822.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346,217.97	667,805.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2,994.82	160,970.09
流动资产合计		17,434,167.46	10,845,342.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八)	1,258,356.06	1,550,626.33
在建工程	五、(九)	603,244.21	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136,070.61	53,582.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二)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7,670.88	1,604,208.78
资产总计		19,931,838.34	12,449,55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2,000,000.0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四)	1,839,987.54	35,650.00
预收款项	五、(十五)	1,361,4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6,610.26
应交税费	五、(十七)	628,991.62	170,954.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12,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42,379.16	213,214.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842,379.16	213,214.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九)	10,800,000.00	9,684,5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	38,926.04	1,154,328.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一）	325,053.32	139,741.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二）	2,925,479.82	1,257,669.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9,459.18	12,236,336.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89,459.18	12,236,33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31,838.34	12,449,551.01

法定代表人：余国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观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玲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208,292.87	7,446,670.6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三）	18,208,292.87	7,446,670.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78,769.12	6,471,699.86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三）	9,947,018.96	2,616,536.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四）	118,297.65	30,312.07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五）	1,494,475.39	602,683.11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六）	4,050,472.81	3,004,896.02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118,583.26	-12,958.8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549,921.05	230,231.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19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9,523.75	974,970.83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2,101,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9,523.75	3,076,470.8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266,400.86	190,670.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3,122.89	2,885,800.4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853,122.89	2,885,800.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3,122.89	2,885,800.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3,122.89	2,885,800.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3,122.89	2,885,800.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16	0.2695

法定代表人：余国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观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玲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39,632.80	3,711,231.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505,251.56	2,198,92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44,884.36	5,910,15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53,266.90	3,710,20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6,332.25	1,806,957.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0,349.87	312,935.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2,452,238.90	1,864,738.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2,187.92	7,694,83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303.56	-1,784,67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065,816.68	260,160.74

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816.68	260,16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816.68	-260,16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9,98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1,199,98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520.00	1,199,98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1,600.24	-844,84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2,080.31	4,116,927.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480.07	3,272,080.31

法定代表人：余国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观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玲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84,598.00				1,154,328.04				139,741.03		1,257,669.22		12, 236, 336. 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84,598.00				1,154,328.04				139,741.03		1,257,669.22		12, 236, 336. 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5,402.00				-1,115,402.00				185,312.29		1, 667, 810. 60		1, 853, 122. 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 853, 122. 89		1, 853, 122. 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5,312.29		-185,312.29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312.29		-185,312.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15,402.00				-1,115,4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15,402.00				-1,115,4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800,000.00				38,926.04				325,053.32		2,925,479.82		14,089,459.1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84,600.00				253,394.64						-1,488,390.15		8,249,60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84,600.00				253,394.64					-1,488,390.15		8,249,60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998.00				900,933.40			139,741.03		2,746,059.37		3,986,731.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85,800.40		2,885,800.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998.00				900,933.40							1,100,931.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9,998.00				999,990.00							1,199,98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056.60							-99,056.60
（三）利润分配								139,741.03		-139,741.0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741.03		-139,741.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9,684,598.00				1,154,328.04				139,741.03		1,257,669.22		12,236,336.29

法定代表人：余国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宏观会计机构负责人：夏玲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或“公司”）由余国贤、吴宏观、余照年、肖秀琴、沈严、武汉江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杜菊仙、金红娟、李丽军、刘晶、刘艳青、王敏娟、潘威、田秀琼作为发起人在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基础上进行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698313614Q 号《营业执照》。公司主要基本情况如下：

1、改制情况

2015 年 9 月 20 日，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并通过如下决议：同意将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按照《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变更为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0 日，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公司以 2015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9,484,600.00 股。全部股份由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原持股比例全额认购。

本公司按照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9,737,994.64 元折成股本总数 9,484,600.00 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股本 9,484,600.00 元。该事项已经北京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京永验字（2015）第 21089 号”验资报告。

2、公司改制后股份变更情况

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申请向潘威、金红娟、田秀琼、刘晶、李丽军、王敏娟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998.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6.00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99,998.00 元，本次增资

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9,684,598.00 元，股本为 9,684,598.00 元，本次增资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京永验字（2016）第 21057 号”验资报告。

根据贵公司 2017 年 6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5,402.00 元，全部由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800,000.00 元，股本为 10,800,000.00 元，本次增资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京永验字（2017）第 210071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800,000.00 元，实收股本为 10,800,000.00 元。法定代表人余国贤，本公司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未来城龙山创新园一期 A5 北区 4 栋 8 层。

（二）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的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环保设施、设备开发及批发兼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批发兼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机电设备、自控产品、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的批发兼零售；污水、污泥及废渣处技术开发及咨询；农业废弃物资源化技术开发及咨询。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包括：成套环保技术设备、成套环保技术设备附带的催化剂及辅助化学品、工艺设计、技术开发服务等。

（三）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次审计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5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1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

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除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外，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它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劳务成本等。

其中本公司发出商品为已发至项目现场但尚未办理项目验收结算的商品；本公司劳务成本主要为投入到项目中但尚未办理验收的人工费。

（2）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8、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专用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5-10	5	4.75-9.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

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3、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②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③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公司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及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成套环保技术设备、成套环保技术设备附带的催化剂及辅助化学品、技术开发服务，其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①销售货物：按合同约定条款交付完成时确认收入；②工艺设计：于交付设计文件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③技术开发：于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并经客户确认时确认收入。

1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6、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

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3)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4)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6)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8)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18、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已批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持续经营净利润；影响金额：1,853,122.89。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比较数据不调整。	已批准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影响金额：190,000.00。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已批准	本公司报表项目在报告期不受该政策的影响。

注：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19、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17%、6%（技术开发服务免征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1.5%	注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 1：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降低企业成本激活市场活力的意见》（鄂政办发 2016 第 27 号），2016 年 5 月企业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率由 2% 下调至 1.5%，降低征收率的期限暂按两年执行。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44200040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7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获得新的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158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新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享受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报告期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依据财税（2013）37 号文件相关规定，公司的技术开发项目获得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的增值税减免。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0,730.00	307.10
银行存款	1,019,750.07	3,271,773.21
合计	1,050,480.07	3,272,080.31

注：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受限情形。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10,000.00	
合计	1,010,000.00	

2、期末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10,000.00	
合计	2,210,000.00	

4、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31,401.00	100.00	893,012.40	5.68	14,838,388.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731,401.00		893,012.40		14,838,388.60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69,567.00	100.00	348,478.35	5.00	6,621,088.6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969,567.00		348,478.35		6,621,088.65

2、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602,554.00	680,127.70	5.00
1 至 2 年	2,128,847.00	212,884.70	10.00
合计	15,731,401.00	893,012.40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69,567.00	348,478.35	5.00
合计	6,969,567.00	348,478.35	

4、组合中，无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本报告期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6、本报告期无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7、本报告期应收账款质押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不存在质押情况。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齐旺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4,180.00	1 年以内	64.87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66,298.00	1 年以内	13.13
中海油能源发展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75,476.00	1 年以内	10.65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647.00	1 年以内	6.44
上海建安化工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3.81
合计		15,558,601.00		98.90

9、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10、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6,651.00	99.11	92,075.24	98.40
1 至 2 年			1,500.00	1.60
2 至 3 年	1,500.00	0.89		
合计	168,151.00	100.00	93,575.24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武汉鑫程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820.00	1 年以内	52.23	材料款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湖北武汉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1 年以内	20.81	油费
弘丰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6.00	1 年以内	8.48	材料款
合计		137,076.00		81.52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60.00	100.00	14,125.00	44.06	17,93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060.00		14,125.00		17,935.00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560.00	100.00	8,738.00	22.66	29,822.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38,560.00		8,738.00		29,822.00

2、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3、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500.00	175.00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650.00	495.00	30.00
3 至 4 年	26,910.00	13,455.00	50.00
合计	32,060.00	14,125.00	

账龄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00.00	500.00	5.00
1 至 2 年	1,650.00	165.00	10.00
2 至 3 年	26,910.00	8,073.00	30.00
合计	38,560.00	8,738.00	

4、组合中，无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期末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无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报告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报告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7、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期末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比%

押金	28,560.00	89.08
其他	3,500.00	10.92
合计	32,060.00	100.00

9、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武汉未来科技园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	2-3 年	5.15	宿舍押金
		26,910.00	3-4 年	83.94	宿舍押金
淄博淄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	1 年以内	10.92	往来款
合计		32,060.00		100.00	

10、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1、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02,929.65		102,929.65
周转材料	90,198.08		90,198.08
发出商品	153,090.24		153,090.24
合计	346,217.97		346,217.97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73,952.81		473,952.81
周转材料	128,766.37		128,766.37
发出商品	65,086.76		65,086.76
合计	667,805.94		667,805.94

2、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进项税	2,994.82	160,970.09
合计	2,994.82	160,970.09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0,888.08	134,857.13	2,255,745.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927.35	34,914.54	154,841.89
(1) 购置	119,927.35	34,914.54	154,841.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240,815.43	169,771.67	2,410,587.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4,415.77	60,703.11	705,11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349.09	38,763.07	447,112.16
(1) 计提	408,349.09	38,763.07	447,112.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52,764.86	99,466.18	1,152,231.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8,050.57	70,305.49	1,258,356.06

项目	专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2. 期初账面价值	1, 476, 472. 31	74, 154. 02	1, 550, 626. 33

2、截止报告期末不存在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3、截止报告期末不存在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九)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室装修工程	447, 470. 56		447, 470. 56			
研发设备	155, 773. 65		155, 773. 65			
合计	603, 244. 21		603, 244. 2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办公室装修工程		447, 470. 56			447, 470. 56	自有资金
研发设备		155, 773. 65			155, 773. 65	自有资金
合计		603, 244. 21			603, 244. 21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帐准备	136, 070. 61	53, 582. 45
合计	136, 070. 61	53, 582. 45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帐准备	907,137.40	357,216.35
合计	907,137.40	357,216.35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357,216.35	549,921.05			907,137.40
合计	357,216.35	549,921.05			907,137.40

(十二)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注：期末预付购房款系公司购入武汉地球空间信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房产款项，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房产尚未办理交房手续。

(十三)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担保方式	说明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支行	1,000,000.00	7.20%	2017/05/18	2018/05/10	保证借款	注 1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支行	1,000,000.00	7.20%	2017/09/11	2018/05/10	保证借款	注 2
合计	2,000,000.00					

注 1：2017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HT0127303010220170516001”的流动资金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 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HT0127303010220170516001-01”保证合同，由本公司股东余国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保证担保事项尚

未解除。

注 2：2017 年 9 月 5 日，本公司与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谷支行签订了编号为“HT0127303010220170905001”的流动资金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 万元，同时签订编号为“HT0127303010220170905001-01”保证合同，由本公司股东余国贤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保证担保事项尚未解除。

3、期末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39,987.54	13,450.00
1-2 年		
2-3 年		22,200.00
合计	1,839,987.54	35,650.00

2、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武汉满亚城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7,841.23	1 年以内	货款
深圳市成中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400.00	1 年以内	装修款
合计		1,672,241.23		

(十五)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61,400.00	
合计	1,361,400.00	

2、期末预收款项金额较大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4,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山东派力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4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合计		1,361,400.00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610.26	2,663,457.26	2,670,067.52	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216,264.73	216,264.73	0.00
合计	6,610.26	2,879,721.99	2,886,332.2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00	2,369,657.98	2,369,657.98	0.00
二、职工福利费	0.00	42,902.00	42,902.00	0.00
三、社会保险费	0.00	87,188.88	87,188.88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76,682.84	76,682.84	0.00
工伤保险费	0.00	5,253.02	5,253.0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5,253.02	5,253.02	0.00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63,420.00	163,42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10.26	288.40	6,898.66	0.00
合计	6,610.26	2,663,457.26	2,670,067.52	0.0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208,760.39	208,760.39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7,504.34	7,504.34	0.00
合计	0.00	216,264.73	216,264.73	0.00

(十七)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	244,170.19	155,988.44
个人所得税	11,991.52	8,254.74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城建税	23,269.76	4,085.13
教育费附加	9,972.75	1,750.77
地方教育附加	4,986.38	875.38
增值税	332,425.09	0.00
印花税	2,175.93	0.00
合 计	628,991.62	170,954.46

(十八)其他应付款

1、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000.00	-
合 计	12,000.00	-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其他经营性往来款	12,000.00
合 计	12,000.00

3、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孙丽	非关联方	12,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往来款
合 计		12,000.00		100.00	

(十九)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新增股本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84,598.00	1,115,402.00		1,115,402.00	10,800,000.00
合 计	9,684,598.00	1,115,402.00		1,115,402.00	10,800,000.00

注：本公司实收股本增减变动情况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历史沿革所述。

(二十)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54,328.04	-	-1,115,402.00	38,926.04
合计	1,154,328.04	-	-1,115,402.00	38,926.04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形成。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9,741.03	185,312.29	-	325,053.32
合计	139,741.03	185,312.29	-	325,053.32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7,669.22	-1,488,390.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57,669.22	-1,488,390.15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3,122.89	2,885,800.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5,312.29	139,741.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25,479.82	1,257,669.22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208,292.87	7,446,670.69
合计	18,208,292.87	7,446,670.69
主营业务成本	9,947,018.96	2,616,536.24
合计	9,947,018.96	2,616,536.24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化学试剂	12,458,347.69	8,174,583.82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技术开发	3,123,962.27	208,639.88
环保设备	2,625,982.91	1,563,795.26
合计	18,208,292.87	9,947,018.96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域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	14,167,849.90	8,783,335.27
华北	2,857,611.68	651,341.17
华南	577,569.23	481,893.81
东北	163,018.87	7,360.30
华中	442,243.19	23,088.41
合计	18,208,292.87	9,947,018.96

4、本期公司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齐旺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431,538.47	46.31
扬州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4,925,623.94	27.05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1,886,792.45	10.36
山西潞安煤基合成油有限公司	703,247.86	3.86
山东派力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22,008.26	3.42
合计	16,569,210.98	91.00

(二十四)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64,638.26	15,786.64
教育费附加	27,702.10	6,765.70
地方教育附加	13,851.06	3,382.85
印花税	12,106.23	4,376.88
合计	118,297.65	30,312.07

(二十五)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648,393.55	257,532.76
差旅费	362,624.93	179,038.45
运杂费	345,029.96	115,724.11
招待费	78,839.40	29,490.99
折旧费	15,143.32	10,673.80
广告费	5,813.00	10,223.00
产品维护费	38,631.23	—
合计	1,494,475.39	602,683.11

(二十六)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045,049.70	1,126,352.99
工资及福利费	928,909.11	707,907.06
中介服务费	257,227.70	591,358.33
差旅费	323,265.00	276,847.15
办公费	337,728.26	216,501.35
招待费	134,141.00	54,698.29
累计折旧	20,589.04	21,230.85
其他	3,563.00	10,000.00
合计	4,050,472.81	3,004,896.02

(二十七)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3,600.00	—
减：利息收入	3,251.56	15,547.28
手续费	3,354.82	2,588.40
其他	54,880.00	—
合计	118,583.26	-12,958.88

注：本期其他系公司贷款支付的担保费及手续费。

（二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49,921.05	230,231.30
合计	549,921.05	230,231.30

（二十九）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第十批“3551 光谷人才计划”创新人才资助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科技创业补贴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0,000.00		

（三十）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2,101,500.00	-
合计	-	2,101,5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新三板补贴	-	2,000,000.00	收益相关, 直接拨入
科技创新项目资金	-	100,000.00	收益相关, 直接拨入
财政信用评级补贴	-	1,500.00	收益相关, 直接拨入
合计	-	2,101,500.00	

（三十一）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8,889.02	225,205.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2,488.16	-34,534.69
合计	266,400.86	190,670.4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9,523.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7,928.5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076.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488.16
加计扣除	-83,116.06
所得税费用	266,400.86

(三十二)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51.56	15,547.28
政府补助	190,000.00	2,101,500.00
投标保证金	20,000.00	-
其他经营性往来	292,000.00	81,880.06
合计	505,251.56	2,198,927.3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服务费	271,002.00	591,358.33
研发费用	149,823.79	68,916.93
差旅费	758,003.46	455,885.6
办公费	338,441.38	216,501.35
招待费	212,980.40	84,189.28
运杂费	380,878.44	115,724.11
广告费	5,813.00	10,223.00
产品维护费	44,810.80	-
投标保证金	20,000.00	-
其他经营性往来	325,365.63	321,939.72
合计	2,507,118.90	1,864,738.32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担保费及手续费	54,880.00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54,880.00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3,122.89	2,885,800.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9,921.05	230,231.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7,112.16	404,124.9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8,48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88.16	-34,53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587.97	-261,090.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41,919.76	-4,416,862.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6,880.29	-592,342.8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7,303.56	-1,784,674.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0,480.07	3,272,080.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72,080.31	4,116,927.4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1,600.24	-844,847.14

5、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0,480.07	3,272,080.31
其中：库存现金	30,730.00	307.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9,750.07	3,271,773.2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480.07	3,272,080.31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备注
余国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备注
1	吴宏观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2	余照年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3	肖秀琴	持股 5.00%以上股东	
4	沈严	股东、董事	
5	潘威	股东、董事	
6	王敏娟	股东、监事	
7	胡璐	监事	
8	甘安辉	监事会主席	
9	刘艳青	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3、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4、关联方借款

无

5、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无

6、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55,210.00	907,075.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发布了关于实施股票期权激励的计划，本计划规定激励对象需同时满足公司考核指标及个人考核指标的要求方可行权，公司具体指标如下：2017 年营业收入达到 3,500.00 万元，净利润达到 760.00 万元；2018 年营业收入达到 5,500.00 万元，净利润达到 1,500.00 万元；2019 年营业收入达到 8,000.00 万元，净利润达到 2,200.00 万元。个人考核等级标准由公司管理层负责制定、发布并考核，侧重考核业绩、贡献等指标。上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另该计划有效期为自本激励计划获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 年，且于 2019 年年度指标条件考核结果公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一次性行权。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000.00	2,101,5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0,000.00	2,101,5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8,500.00	315,225.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1,500.00	1,786,275.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8%	0.1716	0.1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5%	0.1566	0.1566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20 日